关于做好我校**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

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后勤团工委：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十五届五次全会精神，进一步强化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理论研究，团省委和省青年研究会决定共同开展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题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申报内容。课题研究应聚焦当前青少年发展和青少年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突出政治性、前瞻性和实效性。研究选题要紧贴党政所思、青年所盼、社会所求，注重从当前浙江青少年发展急难愁盼和青少年工作的重点领域来确定研究主题，凸显研究的决策参考价值和实践应用价值。申报选题可参考《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题指南》（附件1）。

2.申报对象。各级团委，省青少年研究会会员，省内各高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均可申报。课题申报应组建一支能力过硬、结构合理的研究团队，**原则上每个课题组必须有1名在本领域具有一定研究水平的专家学者参与。**申报者要注意整合不同学科、不同领域的专家学者，结合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共青团及青少年工作者力量，发挥好优势互补作用，加强集体调研、集体研讨、集体攻关，使课题研究既有较高的理论深度，又有一定的实践指导意义。

3.课题管理。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题由省青年研究会按照《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重点研究课题管理办法》管理。团省委、省青年研究会对课题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后将择优预立项，**并拟于2025年7月左右开展中期检查，2025年10月开展课题研究成果审核鉴定，符合要求的准予立项、结题。**中期检查采取全面自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并将中期检查报告书及专家意见存入课题管理档案，作为课题立项、结题的重要依据。立项、结题工作采取书面验收的方式，课题负责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立项、结题所需材料，由课题评审委员会进行评议，评议通过后由团省委、省青年研究会予以立项并颁发课题结题证书。若课题未通过评审或无法按时完成，则不予立项。对于文字复制比在20%以上的课题，直接不予通过。不予立项、结题的申报人及课题组成员不能申报下一年度研究课题。**同一作者不得同时参与2项及以上研究课题的申报。**

4.工作要求。各级团组织要积极指导各课题组紧密结合本地、本单位的特点以及研究人员的专业优势申报审核研究课题。要加强与团省委有关部门、省青年研究会秘书处的沟通，统筹兼顾，全面考虑，集中力量，突出重点，避免重复的、低水平的研究。要精心制定课题研究方案，深入调查研究，加大对实践探索的总结提炼，撰写并形成高质量的研究成果。要积极推进研究成果的转化和运用。

二、校内安排

1.申请人需将预立项申请书（附件2）**电子版**发送至校团委邮箱：zjgsxtw@163.com（邮件主题：*“申报人姓名+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课题立项申请”*）；预立项申请书**纸质版**（一份，第二页手写签名；无需填写“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意见”）交至学生活动中心410室。

2.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1日11:00，逾期不予受理。学校将择优按要求上报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题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未尽事宜，请联系校团委：

高仓健 28877133；季晓冉 13757983655

附件：1. 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

题指南

2. 2025年度浙江省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课

题预立项申请书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4年11月7日